**附件1：采购需求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服务内容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服务期/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**变电站视频边缘分析系统开发项目** | 实现变电站视频边缘分析系统开发，并与人工智能分析服务集成，提供标准接口功能，实现第三方系统对接 | 核心功能指标：实现对变电站内国标、非国标监控设备的采集和接入；提供统一标准的视频输出接口，标准包括GB/T 28181、国网B接口协议；实现变电站站内视频的本地查看及向上级系统传递的级联功能；实现对变电设备14类缺陷、人员行为5类违规的智能识别；实现对IPC的云台控制功能；核心技术指标：单服务器千兆网卡支持转发视频路数不低于200路；端到端视频播放延迟≤800ms；云台PTZ控制命令响应延时≤500ms； | 宗 | 1 | 6个月 | 12个月 | 供应商要求：供应商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。 | 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：2020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，完成过系统接口开发或系统升级、开发项目不少于2份，累计项目合同额不低于100万。注：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。 | 1.5 |

具体服务不局限于上述需求一览表。应包括上述服务相关延伸服务及产品，类似升级服务及相关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